

经济新常态下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变革与创新

——以湖北省为例

易金平, 彭芳春(教授), 孙思媛

(湖北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武汉 430068)

【摘要】 本文首先阐述了银行业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现状, 然后分析了银行业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存在的问题, 如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战略意义重视不足、小微企业贷款门槛较高、金融产品和服务难以满足小微企业需求等, 最后从转变传统观念、加快经营模式转型、不断创新小微企业金融产品和服务等方面提出了优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相关变革与创新的对策建议。

【关键词】 经济新常态; 银行业; 小微企业; 金融服务

小微企业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性日益突出, 在促进经济发展、提供就业岗位、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着重大作用。近年来,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 在经济增速有所放缓和结构优化升级十分迫切的宏观环境下, 小微企业的生存和发展也面临诸多困境, 其中, 反映最普遍、最强烈的, 仍是融资难、融资贵等金融服务问题。为此, 国家出台了诸如为小微企业信贷定向降低存款准备金率等多项金融、财税政策, 鼓励银行业加强对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 但由于涉及因素较多, 很难在短期内根本性解决。

一、相关研究综述

目前, 学界和业界已对我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进行了多方面的相关研究, 并提出一些较有价值的结论和建议: 樊纲(2000)认为由于我国金融体系缺少民间银行, 而且资本市场不完善, 导致缺少一个多层次的、服务于众多中小企业的融资平台; 林毅夫、孙希芳(2005)认为中小企业融资难的关键是中小企业和金融机构之间的信息不对称, 非正规金融部门能较好地克服中小企业融资中信息不对称的难题; 何德旭(2008)认为政策环境、金融结构和信息技术等因素造成了我国中小企业融资难的困境; 张承惠(2012)提出要加快对内开放, 大力发展中小银行, 推动国有商业银行和股份制银行不断完善金融服务; 向世文(2014)提出了小微金融服务升级的三项原则: 监管导向以因行制宜为原则, 银行创新以因地制宜为原则, 服务升级以因时制宜为原则。

总体来看, 现有相关研究大多集中在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整体层面的共性问题, 而对不同地域的个性问题研究相对较少, 缺乏地域代表性和针对性。而且, 新常态下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 更需要研究新情况、新

问题, 提高相关政策和措施的可行性和有效性。本文在现有研究基础上, 鉴于湖北省是我国中部崛起的重要战略支点, 武汉区域金融中心正在加紧建设, 小微企业在该省经济发展中举足轻重, 拟从银行业的视角对该省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进行深入研究, 力求较强的地域特征和有效性, 以利于宏观经济政策的微观化和有效实施, 也可为相关地区所借鉴。

二、小微企业的界定

小微企业是对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家庭作坊式企业、个体工商户的统称。2011年6月, 国家工信部等四部委联合出台了《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首次引入微型企业的概念, 将中小企业明确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 并将个体工商户纳入其中。根据企业所属行业, 选取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 制定了细分度较高的行业标准, 对企业进行分类界定。例如, 从业人员20人以下, 或年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工业企业为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300人以下, 且年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上、2000万元以下的工业企业为小型企业。当然, 在不同国家和地区, 不同经济发展水平下, 小微企业界定的具体标准也相应变化, 以利于政府制定相关政策。

三、湖北省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现状

近年来, 湖北省小微企业发展迅速, 数量众多, 对经济社会的贡献日渐显著。据湖北省工商管理局统计数据, 截至2014年12月底, 省内小微企业(不含个体工商户)达61万多户, 占全省企业总数的98.4%, 提供了70%以上的城镇就业岗位, 并在增加财政收入、提高市场效率、创新科技上做出了很大贡献。小微企业大多经营传统行业, 集中在第三产业, 其中, 零售业占55.9%, 批发业占19.2%, 工业占12.2%。同时, 小微企业也存在制度不完善、经营管理

水平相对落后、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较低等问题,其中,融资难、融资贵等问题十分突出。在国家和湖北省相关政策的支持下,湖北省各类银行业机构积极开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从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小微企业的融资难题。同时,在经济新常态下,由于国家宏观政策的必要调整,信贷规模受限,小微金融服务也面临一些新情况,需要引起关注。

1. 对小微企业信贷支持力度稳步增强。2009年以来,湖北省各类银行业机构陆续着力于改善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切实加强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拓宽客户覆盖面,促进小微企业发展。小微企业贷款规模增长明显,小微企业贷款占比也有显著提高。以近三年为例:2012年和2013年,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增速分别达20.4%和23%,比全省贷款平均增速分别高出3.2和7.2个百分点;截至2014年9月底,全省小微企业贷款余额4 631亿元,同比增速达15.04%,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2.48个百分点。

2.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向专业化发展。一方面,湖北省不少银行业机构先后成立了小微企业专门服务机构,配备专职人员,不断优化服务流程和技术,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专业化水平不断提高。如2012年湖北银行率先在省内设立了第一家总行级的小微企业信贷中心及分行专营机构,专营1 000元~500万元的小微企业信贷业务。另一方面,积极开发小微金融产品和服务,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如建行湖北省分行针对武汉市十强企业中百集团的众多小微企业供应商,推出“中百易贷”,解决了广大供应商在节庆日及原材料采购季节等备货高峰期的融资需求,截至2014年6月底,已累计向100余家小微企业发放贷款7.4亿元;2012年,招行武汉分行在全国首推小微企业专属银行卡——“生意一卡通”,可以实现随时贷款和还款,利息以天计算,减少了客户贷款成本;2012年,汉口银行成功发行省内第一项小微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所募集50亿元资金全部用于向小微企业发放贷款。

3. 银行业小微信贷战略调整。受宏观经济增长减速的影响,以及行业和区域风险陆续暴露,银行资产质量压力加大,不得不做出相应战略调整,一些银行小微企业贷款增速有所回落。2014年,民生银行小微战略已从“注重规模增长”转为强调“持续均衡发展”,该行武汉分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当年新增25亿元,只相当于上年增量的一半,转而注重小微客户结构调整与优化、综合金融服务及互联网金融业务等,并提升差异化竞争力。与此同时,为全面贯彻轻型银行发展战略,招行武汉银行也主动退出一些存在风险隐患的小微企业贷款,增加了承兑、保函、信用证等其他信贷品种的运用。

4. 小微企业信贷从重视“量”到“质、量”并重。2015年3月,中国银监会下发《关于2015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以小微企业贷款“增速”不低于各项贷款

平均、“户数”不低于上年同期、“申贷获得率”不低于上年同期水平,取代了此前实施6年的“两个不低于”(即小微贷增速不低于平均、增量不低于上年)。这三个新指标组成一套科学体系:“增速”衡量“速度”,“户数”衡量“范围”,“申贷获得率”衡量“效率”。这一重大调整反映了在经济新常态下,银行小微企业信贷将从重视“量”转向“质、量”并重,也会对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产生新的影响。

四、湖北省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存在的主要问题

1. 对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战略意义重视不足。首先,缺乏对小微企业的信心。长期以来,湖北省内主要银行对大型国有企业过度偏爱,加之小微企业经营规模小、透明度低、资信评级弱等原因,忽视小微企业的现象仍然普遍存在。其次,缺乏为小微企业提供服务的动力。不少银行更注重追求短期效益和低风险,倾向保守的风险规避策略,不愿开拓新兴的小微企业市场,认为小微企业贷款风险高、收益低,对小微企业贷款依然比较谨慎。最后,缺乏健全的小微企业专门服务机构。省内少数银行还没有设立服务小微企业的专门机构,有些虽已设立小微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但没有配备足够的专职工作人员,也缺少针对小微企业的金融产品和服务,部分工作人员对相关政策、业务流程等还不甚熟悉。

2. 小微企业贷款门槛较高。一方面,银行小微企业贷款利率较高。小微企业融资规模相对较小,也都要经过银行相同的贷款审批程序和环节,使得小微企业信贷的单位资金成本相对较高,缺乏规模效益。而且,小微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往往处于弱势地位,面临的市场风险也较高,银行对小微企业贷款标准更高,审核更严,这些因素都会导致贷款利率上升。另一方面,贷款流程不利于小微企业。尽管湖北省不少银行成立了小微企业专门服务机构,但相关机制还没有及时完善,小微企业信贷审批流程、考核办法等仍多受传统模式的束缚。由于小微企业经营较为灵活,对资金的需要比较急切,而传统贷款审批流程环节繁琐、周期冗长、手续复杂,缺乏效率和灵活性,往往会耽误小微企业使用资金的最佳时机。2014年的调查显示,48%的小微企业认为借款综合成本较上一年有所上升,超过半数的小微企业借款成本在12%以上,45%的小微企业认为银行贷款资金到位时间过长。

3. 金融产品和服务难以满足小微企业需求。首先,金融产品创新不足。小微企业数量庞大、规模较小、分布广泛,其贷款需求具有“小、短、急、频”等特征,对大型企业的传统服务方式不再适用于小微企业,迫切需要银行业积极开展产品创新。目前,湖北省银行业小微企业金融产品创新只是刚开始,比较缺乏多样性、灵活性、有效性,适应小微企业需求特点的创新产品较少,远不能满足小微企业的实际需求。其次,地方中小型金融机构发展相对滞后。近年来,尽管省内主要服务小微企业的城市商业银

行、农村信用合作社、村镇银行等在政府的支持下得到一定发展,但其资产规模小、缺乏创新,为小微企业服务的范围较窄、形式单一、数量不足,对有效满足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需求还比较有限。

4. 信息不对称导致小微企业信贷面临较大风险。许多小微企业经营管理不规范,对外披露信息较少、透明度较差;人民银行征信系统作为湖北省目前主要的征信系统,对大量信息缺乏有效整合和及时更新,所含信息不够全面和真实,参考价值有限;同时,省内小微企业信用评级起步较晚,信用评级方法和数据积累不充分。这些因素导致了银企之间较为严重的信息不对称,而使银行信贷面临较多的逆向选择和道德风险,增加了信用风险管理难度和交易成本,影响了银行对小微企业授信的积极性,从而出现较为普遍的“惜贷”现象:银行有不少的信贷资金找不到合适的投资对象,却仍有大量的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得不到满足,造成了资金资源的闲置和浪费。

5. 小微企业信贷发展不平衡。一方面,从贷款规模占比看,各类银行对小微企业信贷投入差异较大。截至2014年9月底,湖北省银行业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占比为18.89%,位于前列的是民生银行武汉分行、湖北银行、汉口银行,其小微企业贷款占比均在30%以上。而四大国有商业银行的小微企业贷款占比普遍较低,有的甚至在5%以下。另一方面,从贷款增速看,小微企业信贷增长不均衡。国有银行历来大多将信贷投向大型国企,其小微企业信贷增长相对较慢,而民生银行武汉分行、湖北银行等股份制银行和城市商业银行对小微企业的贷款增速远超四大国有商业银行。截至2014年10月末,民生银行武汉分行已累计向小微企业贷款达500多亿元,贷款余额从2009年的6亿元增至161.2亿元,在全行零售贷款占比由2009年的6%增至73%,小微客户数由2009年的50户增至5.6万户,增速快、持续时间长。对比之下,国有大型银行对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还远远不够,其优势和潜力远未充分发挥出来。

五、优化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变革与创新

1. 转变传统观念。①银行业应提高对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重视程度。充分认识到支持小微企业发展,不仅是顺应国家宏观政策调整、履行社会责任的需要,更关系到银行自身的可持续发展;要变被动为主动,积极拓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领域;尤其是国有商业银行应提高为小微企业服务的意识,将支持小微企业发展作为新的贷款增长点。②明确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战略性地位,制定和完善发展战略。银行业要顺应时代变化,不断优化和适时调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发展思路和措施;优先保证小微企业信贷规模,不断提高小微企业惠及面。

例如,汉口银行作为区域性银行机构,始终坚守做中国优秀小微金融供应商的战略定位,2012年以来,成立了

总行级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中心,先后设立7家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专业支行,配备专职营销和管理人员,制定差异化发展目标,实施专项考核,为小微企业提供信贷工厂式的全方位、一站式金融服务;同时,针对小微企业“短、频、急”的资金需求特点和缺乏抵押担保物的现状,大胆创新,先后推出“九通旺业”小微企业专属产品、信用“1+1”、POS流水贷、互助基金贷等无抵押、弱担保的信用类产品,切实降低小微企业融资门槛,帮助小微企业走出融资困境。其中,“九通旺业”已成为汉口银行小微金融服务特色品牌,并于2012年荣获“服务小微企业及三农十佳特优金融产品”称号。

2. 加快经营模式转型。①建立健全银行业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专门机构。全面整合现有专营机构,支持所属各分支行比照成立小微企业服务专业部门;科学制定相关制度和准则,确保小微金融服务专营化有章可循、落到实处、不断提升。②不断提高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专营化水平。完善专业服务机构的经营模式,确保实行独立计划、独立核算、独立运营管理、独立考核;建立专门服务团队,设计专属小微企业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设计专门业务流程。

2013年3月,湖北银行在已成立总行级小微企业信贷中心的基础上,聘请专业顾问团队,引进德国IPC公司的小微贷款技术,通过对客户软信息及财务信息的分析及检验,自编“企业三表”,客观评定客户的还款意愿和能力,破除“抵押物崇拜”,转而注重现金流担保,从技术上解决了小微企业财务报表失真及缺乏有效抵押担保的难题,提高了小微企业获得贷款的可能性。截至2014年7月末,该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220.8亿元,比年初新增34.06亿元,累计为全省3万多家小微企业提供资金支持,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在全行贷款占比提高到38%,远高于全省银行机构小微贷款平均水平。

3. 不断创新小微企业金融产品和服务。①突出“灵活性”,不断创新产品和服务。银行业可针对不同企业的具体情况,灵活设计切实的金融产品;特别要针对市场的发展趋势,加强产业链信贷产品、网络融资产品的创新;积极为小微企业提供结算、咨询、理财等综合服务。②变革传统运作模式,提高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效率。优化批量化服务模式,以小额化、标准化、集约化为导向,推进小微企业“信贷工厂”建设;加强流程之间的衔接,节省利息和时间成本;合理分离关键岗位,提高风险控制能力。

近年来,邮储银行湖北省分行因地制宜、积极创新,服务湖北省广大农村小微市场。通过与基层村党支部开展合作,着力支持农业龙头企业、种养殖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涉农经济组织的发展,创造性地推出具有地方特色的“一村一品”式信贷产品,力求应贷必贷。如针对随州市香菇种植特色产业,推出适应香菇种植、加工、流通的信贷产品;针对黄冈市、孝感市等棉花生产基

地,设计适应棉花产业链的信贷产品。据统计,2013年,该行共开发了147个特色产品,在2014年上半年之内,又开发了210个新产品。

4. 探索多样化的新营销模式。①银行业可与地方政府、市场管理方、商会、协会等共建“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合作平台”。通过密切沟通与合作,银行可便捷地找到优质客户,小微企业也可顺利得到银行授信。②围绕城市主要商圈,整合现有服务和管理。对商圈内小微企业进行分层分类,设计差异化服务方案。③围绕实体经济各领域的产业链,以交易金融做好专业化服务。抓住核心企业,以真实交易数据为基础,全面获取小微企业的采购和销售信息,全过程监控资金流、信息流和物流,为小微企业提供高质量的综合金融服务。

2014年,湖北省多地探索财政金融联动模式,由省内银行机构与地方政府职能部门、党团组织合作,借助行政力量筛选小微企业,进行风险兜底,实现批发式授信。如建行湖北省分行的“助保贷”业务,由地方政府向建行推荐客户形成“小微企业池”,并提供风险补偿资金增信,建行将风险金放大10倍设定为信贷规模上限,相应降低抵押要求,大大增强了小微企业贷款可获得性。在武汉市新洲区试点中,地方政府财政注入建行“助保金账户”1 000万元风险补偿金,并分三批推荐“助保贷”客户37家,建行对当地小微企业的信贷额度提升至1亿元,并已投放18家企业,金额达8 000万元。

5. 变革评级授信模式。①变革评级授信模式。开发小微企业信贷评级工具,着重考察企业履约能力、业主个人信用和资产状况,进行量化评价。②进一步完善全流程的风险管理。在客户营销、数据挖掘、业务办理、风险控制等各方面,实行全方位的系统化操作和风险监测;借助科技手段和预警工具,对小微企业信贷进行实时风险监测。③加强外部合作,创新增信服务。引入第三方,准确了解小微企业生产、交易、纳税等经营方面的“硬信息”,以及企业主信用记录、社会口碑等信誉方面的“软信息”,提高小微企业透明度;同时,借助合作机构的增信机制,减少小微企业信贷风险。

2014年以来,工行湖北省分行与省内有关市州政府、保险公司等合作,在全国率先探索“融智+融资”的小微企业“政银企集合贷”、“政银保集合贷”等新模式。一方面,发挥地方政府职能和信息优势,对企业关键信息进行多方交叉验证,确保贷款信息的真实性、全面性和可靠性,有效防范和降低信贷风险。另一方面,运用“组织增信原理”,建立政府增信平台和风险共担机制,将银行、政府、企业三方利益牢牢绑在一起。同时,工行湖北省分行将800万元额度内的贷款审批权限直接下放给市州二级分行,贷款从申报到发放缩至最短3日内,而且成本大为降低,利息不足9%,不到民间借贷利率的一半。截至2014年

11月底,贷款客户315户,贷款余额12.71亿元,业务覆盖省内十多个市州,且无一笔不良贷款记录。

6. 拓展银企沟通与对接方式。①建立健全小微企业征信体系。不断完善小微企业征信数据库,为银行和小微企业提供有价值的信息,形成信用约束力,使信用好、有前景的企业能够获得更多融资机会,让恶意违约者受到必要的惩罚与制裁。截至2014年底,人民银行武汉分行已将湖北省33万户企业纳入征信数据库,并可在此基础上作进一步整理、及时更新和完善。②鼓励小微企业平时多与银行打交道。通过公司结算、个人资金等业务积累信用。在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小微客户中,有一半来自于该行葵花卡、金卡用户,由于对客户信用知根知底,该行简化了前期调查,有效降低了企业融资难度。③搭建平台,加强银企对接。不但可以让小微企业了解金融机构的新产品、新业务,还可加强银企之间的沟通,拉近彼此之间的距离,增进双方信任。近年来,湖北省银监局联动有关单位,先后组织了多次银企对接的活动,取得了初步效果。2014年全省共开展银企对接活动110多场,多家金融机构承诺为3 192家重点小微企业提供428亿元贷款。

六、结论

由于我国地域辽阔,各地经济发展差异较大,政策环境也不尽相同,银行业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迫切需要结合不同域情,进行变革与创新,实施有差别、有侧重的策略。本文基于湖北省的实践,分析了经济新常态下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现状与变化,以及存在的相关问题与不足,并结合湖北省域情,探讨了一些有地域特征的变革与创新,以更好促进小微企业发展,也希望能为相关地区和部门提供有价值的参考。

主要参考文献

- 樊纲.发展民间金融与金融体系改革[J].中国投资,2000(12).
- 林毅夫,孙希芳.信息、非正规金融与中小企业融资[J].经济研究,2005(7).
- 何德旭.政策环境、金融结构与信贷技术——化解中小企业贷款难题的系统解决方案[J].财贸经济,2008(9).
- 张承惠.改善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的建议[J].中国金融,2012(1).
- 叶军,高岩,邸晓熠.中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模式与创新[J].西南金融,2014(4).
- 向世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原则[J].中国金融,2014(16).

【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规划基金项目“中小企业融资与民间金融资本的对接模式及其机构化路径”(编号:14YJA790044);湖北循环经济发展研究中心开放基金项目“湖北循环经济发展中绿色金融效益和优化路径的实证研究”(编号:HXFKY1417)